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
承辦人：林珍安

電話：7736-5178

傳真：2356-6254

電子信箱：linzhenan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參字第1062216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2017年全國第一屆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」簡章1份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「2017年全國第一屆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」簡章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(以下簡稱該會)106年10月18日(106)慈證字第106085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概要如下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18至35歲青年，團隊人數不限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106年12月2日至107年1月25日為止。

(三)獎助金額與名額：各團隊提出企劃，依評比標準評選，獎助8至10組公益執行企劃團隊，總金額新臺幣1000萬元。

(四)公益執行企劃主題：計有國內或國際弱勢/偏遠地區兒童教育、新住民培力、街友關懷、改善糧食危機、防災教育宣導、社區慈善總體營造、國內或國際衛教推廣、青銀共創及循環經濟共9大議題

總收文 106/11/09



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公共參與組

106/11/09
14:30:03
電子印章

裝



線

機關影像檔公文

2017年全國第一屆「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」簡章

一、緣起

慈濟基金會自2017年起辦理「Fun大視野 想向未來」青年創新實踐計畫，提供青年所需要的支持與舞台。為鼓勵年輕朋友投身公益並關注慈善議題，將舉辦全國第一屆「**青年公益實踐計畫**」，期待藉由年輕世代的觀點與力量，結合專家、學者的輔導，讓公益計畫更容易付諸實現，並為世界挹注更多正向影響力。

二、目標

- (一) 支持青年投身公益計畫，除獎助執行經費外，更媒合該領域「專家、學者」提供專業建議及配對團隊輔導員進行相關執行業務諮詢。
- (二) 瞭解「慈濟六大友善」之願景，並關注慈善公益，為社會議題注入正向影響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
- (三) 協辦單位：慈濟大學、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愛感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好室有限公司

四、獎助金額與名額

各團隊提出企劃，依評比標準評選，獎助8至10組公益執行企劃團隊，總金額新台幣1000萬元。

※實際之獎助金額及入選名額，主辦單位有權依據申請計畫之規模與品質，進行評估後，彈性調整。

五、申請資格

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18至35歲青年，團隊人數不限。

六、公益執行企劃說明及主題

全球化的腳步，讓臺灣和世界各國普遍面臨幾項重大議題：貧窮與人口、社區弱勢、環境生態與氣候變遷，以及全球化的發展趨勢所帶來的新衝擊等。

為解決上述全球性的重大問題，2015年9月25日聯合國發布了2030年的十七項世界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包含貧窮、飢餓、醫療、教育、衛生、福利、環境、氣候、和平與合作等。

此外，慈濟基金會也針對臺灣和全球所面臨的社會、環境與經濟問題，連結聯合國十七項永續發展目標，擬定慈濟六大友善之願景目標，包含「友善希望」、「友善生命」、「友善社區」、「友善環境」、「友善地球」、「友善國際」。多年來，於各方面不遺餘力地推動慈善公益，就貧窮問題推動扶貧脫困，特別在偏差行為和社區弱勢等層面；並促進長者健康、扶持社區高風險與弱勢家庭；此外，帶動人人參與慈善，互助增能，營造永續發展社區；更建立人與土地、人與自然、人與人的友善和諧關係與針對氣候變遷、環境災難等，有效降低災害之衝擊；也就國際重要議題，結合資源進行人道救援、環境保護及社會發展，五十一年來持續於各地深耕著。

慈濟走過半世紀，期待號召各界有志青年，以「公益」的理想出發，一同關心我們所在的土地與全世界需要被幫助的人、事、物，進而擴大社會影響力。針對您觀察到的「社會議題」提出具體、有創意的實踐計畫接受徵選，確定給予獎助後，提供公益實踐之機會。(以下九項議題供參考)

	議題
1	國內或國際弱勢/偏遠地區兒童教育
2	新住民培力
3	街友關懷
4	改善糧食危機
5	防災教育宣導
6	社區慈善總體營造
7	國內或國際衛教推廣(此主題建議由醫護相關背景之成員參與)
8	青銀共創
9	循環經濟

七、計畫時程及培力方案

(一) 計畫總時程

日 期	項 目	注意事項
2017年10月 至 2018年01月	活動公告及宣傳	1. 訊息公告於官方網站及FUN大視野想向未來粉絲專頁。 2. 函文各大專院校及相關單位。 3. 公告至其他宣傳平台。 4. 舉辦說明會、記者會。
2017年12月02日 至 2018年01月25日	報名期間	1. 請確認報名資料內容繳交無誤 2. 線上報名，將附件一至附件三上傳至活動官網活動報名處。
2018年02月14日	初審(書面審查) 入圍名單公告	公布於官方網站及FUN大視野想向未來粉絲專頁。
2018年02月26日	入圍團隊繳交簡 報電子檔	1. 需於期限內繳交規定格式之海報及簡報電子檔，否則視為棄權 2. 繳交後，不得更換簡報資料。
2018年03月03日	決審	相關注意事項隨時公布於官方網站。
2018年03月05日	公告入選團隊及 獎助金額	
2018年03月 至 2018年11月	培力計畫及 公益企劃執行	培力計畫安排於3月、7月及12月，相關注意事項隨時公布於官方網站。
2018年12月20日	計畫成果發表	

(二) 培力方案

1. **Fun大視野小任務**：由獲選團隊共同討論、發想，一個能夠「Fun大視野」的小任務，促進團隊交流與激盪，同時可結合慈濟之各項計畫以及參與相關論壇等。
2. **想向未來互助社群**：公益實踐家的互助社群活動，培力課程中安排相關實踐家之分享互動，共同想向未來為彼此串聯資源，並可結合慈濟相關青年社群進行交流互動。
3. **公益實踐之顧問諮詢**：提供獲選團隊貼身的導師、特定主題的專業業師，讓各組公益實踐家能在經營管理上有強而有力的後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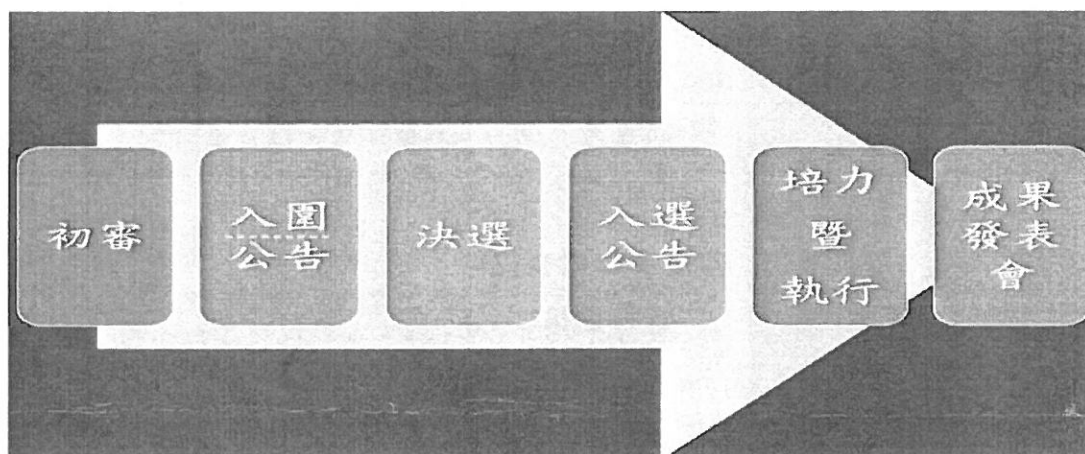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報名方式及時程

(一) 報名日期：2017年12月02日至2018年01月25日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請於截止日前，至官方網站註冊(<http://visionfuture.org.tw/>)，並填妥報名資料及計畫內容，即完成報名。

(三) 如對報名方式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洽承辦同仁黃淑菁小姐 0903-170295或信箱詢問 tlchsja@gmail.com。

九、評選流程



(一)初審（含資格審）：

1. 主辦單位以報名日期及資料繳交完整度為優先考量，資格不符者不予以受理，恕不退件。
2. 於2018年02月14日公告入圍名冊於活動網頁、基金會網站首頁。
◎註：資格不符者定義：
 - 1.不符合申請資格之申請者。(如：不符申請年齡層)
 - 2.所填寫資料，經查證不符合事實之申請者。
 - 3.資料不齊且經通知補繳，仍未能於指定時間內提供補繳資料之申請者。

(二)決審：

- 1.決審日期訂於2018年03月03日，決審地點屆時請以公告為準。
- 2.企劃團隊需於2018年02月26日前將簡報PPT檔及簡報PDF檔傳至活動官網活動上傳處，逾時視為棄權，展演時間每組以15分鐘為限(每組展演時間8分鐘，評審提問時間7分鐘)。

(三)入選公告：審查之遴選結果，2018年03月05日於官方網站公布獎助團隊及獎助金額等事宜。

十、評審流程

(一)由主辦單位聘請業界人士、學者或相關專家等擔任委員，進行評審作業。

(二)評比標準如下：

1.初審（書面審查）：

社會影響力 20%、創新/前瞻性20%、計畫可行性30%、團隊執行力30%

2.決賽（現場展演）：

社會影響力 20%、創新/前瞻性 20%、計畫可行性 30%、團隊執行力30%

十一、企劃資料：

名稱	公益執行企劃書(初審提供)	公益執行企劃簡報(決賽提供)
性質	輔助型閱讀資料	重點資訊呈現
形式	豐富完整，詳細說明	簡潔扼要，易快速掌握
評選比重	參考閱讀資料	評選重點
格式	PDF 及 WORD（直式 A4，標準邊界，字級不得小於 10 級）	PDF（長寬比可為 4:3 或 16:9）
頁數	至多 12 頁（包含封面封底）	不限(簡報須於時間內完成)
內容	內容需涵蓋以下項目： （一）團隊／個人簡介：特色、組織分工 （二）公益執行企劃起源／初衷 （三）公益執行企劃內容 （四）目的之重要性、可執行性與永續性 （五）公益企劃實踐之能力 （六）公益實踐時間規劃 （七）預算規劃表	
初審評選重點	（一）社會影響力 （二）創新/前瞻性 （三）計畫可行性 （四）團隊執行力	

十二、參賽聲明

(一)參與2017年「青年公益實踐計畫」之參賽團隊及其人員，於報名完成時即視同接受慈濟基金會所公布之競賽辦法及各項規則(含本參賽聲明)、公告與評審結果，若有違反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競賽或獎助資格。若不願接受者，可於競賽活動之評審開始前自由退出評選，惟需以書面告知。

- (二)參賽團隊保證所提供與填報之各項資料以及競賽資料內容，均屬真實且無侵害他人權益、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或代筆之情形（含智慧財產權）。如有虛假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況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競賽或獎助資格，該團隊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(三)參賽團隊因參與評選而提供之競賽資料內容，如企劃書、簡報、影片等，無論為何種形式，需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在不侵害其相關著作權、智慧財產權之情況下，做相關宣傳本計畫之各項用途。
- (四)主辦單位保留修正相關評選辦法與規則之權利，但需以不妨礙已執行之部份為原則，並以官方活動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，不另行個別告知。
- (五)參賽團隊及其人員應以維護主辦單位聲譽為行事準則，若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主動向專案人員反應，尋求解決，不應未釐清事實前有任何詆毀之情事發生。

十三、企劃執行與獎助金發放

- (一)獲選之企劃團隊，於2018年12月15日止，提交2018年度公益實踐成果報告，並於規定時間內，於「FUN大視野 想向未來」官方網站上部落格定期回報進度與填寫結案報告。
- (二)第一筆獎助金為核定獎助費用之50%，撥款日期為計畫開始執行日；第二筆獎助金為核定獎助費用之50%，撥款日期為按照相關結案需求後一週(如公益實踐成果報告、出席成果發表會等)。

※獎助金必須依照中華民國稅法繳納稅金

- (三)申請者所獲之獎助金必須全額投入公益執行，並附上相關證明之發票、收據，獎助金核銷項目以差旅交通費、膳費住宿費、人事費、活動材料費為主，獲獎助團隊如在金額分配上有差異，需提前獲主辦單位同意。
- (四)若獲獎助金之申請者，未依以上規定時間內回報進度或完成結案報告，或未出具相關支出證明文件，且經主辦單位提醒後仍未執行者，主辦單位保有追回所有獎助金之權利。
- (五)申請本計畫之優異執行團隊，其秉持的理念與實踐的主題，若符合慈善發展之願景，主辦/協辦單位將主動連結，擬提供延續計畫之各項資源。

十四、備註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暫停或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
- (二) 其他詳細活動辦法，歡迎瀏覽「FUN大視野 想向未來」官方網站 (<http://www.visionfuture.org.tw/>)，並加入Facebook官方粉絲專頁，隨時瞭解活動最新動態及資訊。
- (三) 活動聯絡窗口：黃淑菁小姐
0903-170295或信箱詢問 tlchsje@gmail.com

